泉工〔2020〕27号

泉州市总工会关于在全市职工中广泛深入

开展“大学习”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泉州开发区工委会、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市直机关工会及各产业（系统）工会，市总工会机关各部室、直属事业单位：

《习近平在厦门》《习近平在宁德》以及学习时报《习近平在福州》采访实录（以下简称“采访实录”），是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鲜活教材。为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郑州圆方集团职工回信精神，传承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时创造的宝贵思想财富、精神财富和实践成果，激发全市广大职工奋力夺取“双胜利”、助推“五个泉州”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市总工会决定在全市职工中开展“大学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为了持续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以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在厦门》《习近平在宁德》和学习时报《习近平在福州》采访实录为活动主题，结合市委宣传部牵头组织实施的“泉民开讲”宣讲工作，在全市广大职工中掀起新一轮学习热潮，传承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的创新理念和重大实践，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泉州落地生根，团结动员全市广大职工在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中建功立业。

二、活动内容

**（一）市县两级工会开展“十个一”学习活动**

**1.开展一轮职工“大学习”讲堂活动。**

制定下发《关于在全市职工中广泛深入开展“大学习”活动的通知》，广泛宣传宣讲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依托“泉工e家”云课堂、文化大讲堂、职工中专学校、工人文化宫等，把“大学习”搬到职工文化阵地、工业园区、企业厂矿、车间班组，围绕劳模“大学习”讲堂、职工“大学习”课堂、工会干部“大学习”学堂三大重点，在全市广大职工中掀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新高潮。

**2.开展一批劳模工匠主题宣讲活动。**

结合“泉民开讲”宣讲工作，市总工会将举办3场劳模工匠主题宣讲活动，各县（市、区）总工会、泉州开发区工委会、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也要组织3场以上，邀请劳模走进高校、园区、企业班组，结合个人学习体会，宣传宣讲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切实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引领，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校园、进园区、进企业、进班组。

**3.培育一批市级职工书屋示范点。**

市总工会将在全市重点培育30家市级职工书屋示范点，推动“采访实录”全面覆盖所有职工书屋，同时不断加强电子职工书屋平台建设，围绕“大学习”活动主题，各县（市、区）总工会、泉州开发区工委会、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要依托工会职工书屋平台，举办1场以上读书交流、演讲比赛、诗歌朗诵等形式的职工文化活动。

**4.开展一场千屏融媒体“云展播”活动。**

结合学习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通过泉州移动传媒渠道在公共空间内进行云展播（泉州公交车车载电视、车后LED、泉州移动传媒微信公众号、抖音平台），在全市人民日报电子阅报栏（含市委、市政府等有关机关单位）制作宣传海报，展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的金句,以及劳模学习心得、工匠风采。

**5.开展一场全市职工“大学习”主题演讲比赛。**

组织开展一场全市职工广泛参加的“大学习”演讲比赛，把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的学习成果纳入比赛内容，展示新时代职工风采，激励全市广大职工为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贡献智慧和力量。各县（市、区）总工会、泉州开发区工委会、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要根据统一安排，结合实际情况开展初赛、预赛。

**6.开展一批劳模工匠读书班和一线职工疗休养活动。**

市总工会今年计划组织4期劳模工匠读书班和6期一线职工疗休养活动，各县（市、区）总工会、泉州开发区工委会、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要各组织2场以上，把“大学习”作为重要学习内容，召开学习座谈会，宣传宣讲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结合爱国主义教育、参观红色圣地等，引导劳模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联系实际学。

**7.开展一次全市百万职工网上学习竞赛活动。**

全市各级工会要依托“泉工e家”网上工会平台，层层发动、上下联动，通过举办主题网络知识竞答，以在线连线方式，开展一次全市百万职工学习竞赛活动，宣传宣讲“采访实录”，团结动员全市职工聚焦新思想，把握主基调，建功新时代。

**8.举办一系列职工线下读书和“云阅读”主题活动。**

各县（市、区）总工会、泉州开发区工委会、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要组织1场以上青年职工读书会、2场以上一线职工读书班和1场以上“云阅读”主题活动，宣传宣讲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引导青年工会干部和职工把学习成果转化为践行初心使命、忠诚履职尽责的实际行动，团结动员广大职工积极投身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全面恢复正常生产秩序的伟大实践。

**9.开展一批共享职工之家主题活动。**

利用全市已建成的共享职工之家，学习宣传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在共享职工之家开展5场共享学习沙龙，在广大职工中营造“大学习”氛围。

**10.开展一批“文艺轻骑兵”下基层送文化活动。**

各县（市、区）总工会、泉州开发区工委会、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要把学习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融入职工文化活动，整合各类职工文化资源和职工文化团队，组织1场以上“文艺轻骑兵”下基层，进园区、进企业、进班组为职工送文化慰问演出。

**（二）各级产业（系统）工会、基层工会开展“五个一”学习活动**

**1.举办一场“大学习”故事会。**

各级产业（系统）工会、基层工会以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为主题，举办一场“大学习”故事会，邀请劳模、工匠、最美职工、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工会工作者等先模人物代表交流学习心得，为推动本产业（系统）企业复工复产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汇聚正能量。

**2.创作一批“大学习”职工文艺作品。**

各级产业（系统）工会以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为主题，组织开展“大学习”职工文艺作品征集活动，推动产业（系统）工会干部和广大职工积极创作“大学习”职工文艺作品。

**3.举办一系列班组“大学习”交流活动。**

积极推动基层企业工会举办一系列班组“大学习”交流活动，向一线职工推介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组织一线职工围绕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讲故事、谈体会、话感受。

1. **推动一批企业厂报厂栏厂刊设置“大学习”主题专栏。**

积极推动“大学习”纳入基层企业文化建设，在企业宣传栏、板报、厂报厂刊、网站、微信号宣传回信精神和“采访实录”，积极推动企业在岗位培训、班组学习会、班组晨会、工会小组活动中融入“大学习”相关内容，鼓励有条件的企业为企业行政管理和工会干部配备书籍。

**5.提升一批职工书屋。**

积极推动基层职工书屋扩充书库，重点推动“采访实录”在所有职工书屋实现全覆盖配备。对于经费困难的职工书屋，各级工会分级给予适当补助，或通过电子职工书屋、微信小程序的方式帮助指导基层职工书屋开展线上阅读。

三、工作要求

**1.认真学习领会，把握精神实质。**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亲自领导了福建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进行了一系列具有前瞻性、开创性、战略性的理念创新和实践探索。“采访实录”通过习近平总书记当年同事、接触过的干部群众的真实访谈，生动讲述了“三进下党”、“四下基层”、“四个万家”、“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等感人故事，客观再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时的创新理念和生动实践，充分展现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领导风范、远见卓识、为民情怀和优良作风。这些都是我们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光辉榜样，是引领福建不断前行的精神财富和强大动力。

**2.提高思想认识，精心组织部署。**全市各级工会要把深入学习“采访实录”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引导全市广大职工和工会干部认真学习、深刻领会。要把学习“采访实录”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和回信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深刻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更好地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常学常新中提升理论修养，在学思践悟中践行初心使命。

**3.广泛宣传发动，掀起学习热潮。**全市各级工会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按照市总工会的部署，分类细化活动，层层宣传发动，结合实际，因地制宜，立足劳模“大学习”讲堂、职工“大学习”课堂、工会干部“大学习”学堂三大重点，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广覆盖的“大学习”活动。要不断更新思想观念，改进方式方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把课堂搬进车间，把宣讲植入基层，推动“大学习”活动进企业、进园区、进车间、进班组。切忌上热下冷，让更多职工群众“学起来，用起来，动起来”，不断扩大学习的覆盖面与影响力。

**4.转化学习成果，确保取得实效。**要树立求真务实作风，力戒形式主义，以“大学习”活动为新起点，坚持需求导向，对标主责主业，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服务职工的强大动能，转化为忠诚履职的实际行动，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要通过学习，进一步找准工会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切实承担起引导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扎实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进一步深化劳动和技能竞赛，大力做好职工维权服务工作，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中建功立业。

各县（市、区）总工会、泉州开发区工委会、泉州台商投资区总工会，市直机关工会及各产业（系统）工会，要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对照通知要求，狠抓落到实处，并将开展职工“大学习”活动情况及时书面报送泉州市总工会宣教部。

 泉州市总工会

 2020年6月1日

泉州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0年6月1日印发